

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4.5 万吨锦纶工业布
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情况的说明

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5.26

1 概述

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时风集团”）成立于 1993 年 5 月 18 日，是中国最大的低速汽车和三轮汽车生产基地，国家特大型企业；主导产品为三轮汽车、低速货车、轻卡汽车、拖拉机、发动机、轮胎、联合收割机、电动车等。2003 年通过 ISO9001 国际质量体系认证，时风单缸发动机、大中马力拖拉机为“中国名牌”产品，时风三轮汽车、拖拉机为“国家免检产品”，时风商标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时风品牌价值超过 500 亿元。

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4.5 万吨锦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一期拟建于时风化纤轮胎产业园内，二期拟建于风热电产业园内，总投资 45000 万元。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建设 1 座聚纺车间、一座浸胶车间及配套设施，二期建设 1 座浸胶车间及配套设施，项目建成后，部分原料库、成品库等依托现有工程，项目年产锦纶 6 工业丝 3 万 t，锦纶 6 工业布 4.5 万 t。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该项目须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

在环评报告书编制过程中，我单位严格按照生态环境部令第 4 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一次公示阶段采取网络公示的形式，二次公示同时采取网络公示、现场张贴、报刊公示等多种形式开展公众参与。

2022 年 1 月 4 日至 2022 年 1 月 14 日，我公司在网络上对环评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了第一次公示，在网络上提供了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预留了联系方式听取公众意见。

2022 年 5 月 12 日至 2022 年 5 月 26 日，我公司同时采取网络公示、现场张贴、报刊公示等方法对环评公众参与说明进行了第二次公示，提供了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及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并提供了纸质版环评报告供公众查阅，预留了联系方式听取公众意见。

项目两次公示期间均未收到反对意见。

综上所述，本项目公众参与程序符合相关要求。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我单位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shifeng.com.cn/>），公开下列信息：

(一) 建设项目名称、性质、建设单位、地理位置、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 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主要方式。

公开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4 日至 2022 年 1 月 14 日。

环境影响评价委托书签订时间为 2022 年 1 月 2 日，第一次公示时间在委托书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2.2 公开方式

我单位委托环评单位开展项目环评工作后 7 个工作日内，于 2022 年 1 月 4 日至 2022 年 1 月 14 日在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上（<http://www.shifeng.com.cn>）进行了第一次网络公示。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2-1。

销售服务

服务优势

公示

服务承诺

销售网络

常见问题

环保信息公开

资料下载

公示

年产4.5万吨锦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2022-01-04 1 分享

返回列表

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年产4.5万吨锦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的相关要求，对“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4.5万吨锦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信息公示，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年产4.5万吨锦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性质：扩建

建设单位：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理位置：一期拟建于高唐县开发区时风化纤产业园，二期拟建于高唐县开发区时风热电产业园

建设内容：项目分两期建设，一期在时风化纤产业园，设置聚纺车间、捻织车间和浸胶车间，占地面积36276平方米，二期在时风热电产业园，设置捻织车间和浸胶车间，占地面积13168平方米，项目建成后年产4.5万吨锦纶工业布。

现有工程：时风化纤产业园、时风热电产业园现有工程各项目均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建设环保设施，满足相应标准规定要求

二、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地址：山东省聊城市高唐县时风路1号

联系人：王工

联系电话：3955962

E-mail: wanglijie0228@126.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山东朗格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见附件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与项目建设单位进行联系，联系方式见上文，在10个工作日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希望你们能积极参与该项活动，发表你们的意见，为项目的建设和控制污染献计献策。我们将认真研究采纳正确的意见，将项目的环境不利影响降低到最低限度，实现经济效益、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的统一。

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1月4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1).doc

图 2-1 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第一次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对意见表。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我单位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公开时间为 2022 年 5 月 12 日至 2022 年 5 月 26 日。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中主要内容基本完成，公示时间为 10 个工作日，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我单位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至 2025 年 5 月 26 日在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网站上

（<http://www.shifeng.com.cn/news/623731.htm>）进行了第二次网络公示。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见图 3-1。

公示

山东时风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年产4.5万吨锦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2022-05-12 18 分享

[返回列表](#)

山东时风 (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年产4.5万吨锦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4号)的相关要求,对“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4.5万吨锦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进行公众参与信息公示,使项目建设可能影响区域内的公众对项目建设情况有所了解,并通过公示了解社会公众对本项目的态度和建议,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

一、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见附件1,同时我单位为公众提供相关资料查询、查阅服务(若需查阅环境影响报告书有关内容,我单位计划在拟建厂址设立发放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处,敬请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以项目厂区为中心5km半径圆形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等。

三、公众意见表见附件2。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

公众可通过电话、传真、信函、电子邮件等方式与项目建设单位进行联系,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朱主任

联系电话:06353955962

E-mail: bgszhf@126.com

在10个工作日内将填写的公众意见表等提交建设单位,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为2022年5月12日至2022年5月26日。

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年5月12日

附件1 年产4.5万吨锦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项目.pdf附件2公众意见表.doc

图 3-1 第二次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我单位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于2022年5月12日~5月26日期间在日照日报进行了报纸公示。报纸公示照片见图3-2。



习近平向金砖国家政党、智库和民间社会组织论坛致贺信

新华社北京5月19日电 5月19日，金砖国家政党、智库和民间社会组织论坛以视频方式举行开幕式。习近平主席发表视频贺信，向与会各方致以诚挚问候，并预祝论坛取得圆满成功。

习近平指出，金砖国家作为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代表，在推动全球发展、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国际公平正义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中方愿同金砖国家政党、智库和民间社会组织一道，深化交流合作，共同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山时风电(集团)有限公司年产4.5万吨筒仓、工业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的有关规定，山时风电(集团)有限公司年产4.5万吨筒仓、工业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如下：

一、项目概况

二、公众参与范围

三、公众参与方式

四、公众参与程序

五、公众参与成果

六、其他事项

习近平回信勉励南京大学留学回国青年学者

在坚持立德树人推动科技自立自强上再创佳绩 在坚定文化自信讲好中国故事上争做表率

新华社北京5月19日电 习近平主席5月19日回信勉励南京大学留学回国青年学者，在坚持立德树人、推动科技自立自强上再创佳绩，在坚定文化自信、讲好中国故事上争做表率。

习近平在回信中指出，留学回国青年学者是国家的宝贵财富，是推动我国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力量。希望你们牢记初心使命，坚定理想信念，勇攀科技高峰，为我国科技自立自强作出更大贡献。

习近平还勉励留学回国青年学者，要坚定文化自信，讲好中国故事，传播好中国声音，展现中国风貌，为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提高国家文化建设和国际影响力作出更大贡献。

习近平的文化情怀

“他关心的，都是敦煌当前面临的最紧要的问题”

新华社北京5月19日电 习近平主席5月19日回信勉励南京大学留学回国青年学者，在坚持立德树人、推动科技自立自强上再创佳绩，在坚定文化自信、讲好中国故事上争做表率。这封信不仅体现了习近平主席对留学回国青年学者的关心和期望，也反映了习近平主席对敦煌文化的高度重视。

习近平主席在回信中提到，敦煌文化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中华民族的重要标识。他希望留学回国青年学者能够深入挖掘敦煌文化的内涵，讲好敦煌故事，传播好敦煌文化，为增强国家文化软实力、提高国家文化建设和国际影响力作出更大贡献。

习近平在金砖国家外长会开幕式上发表视频致辞

新华社北京5月19日电 习近平主席5月19日在金砖国家外长会开幕式上发表视频致辞，强调金砖国家要弘扬全人类共同价值，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习近平指出，金砖国家作为新兴市场国家和发展中国家代表，在推动全球发展、维护世界和平、促进国际公平正义等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中方愿同金砖国家一道，深化交流合作，共同推动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用心做小案 守好大平安

日照市公安机关用心做小案，守好大平安，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日照市公安机关坚持“小案不小办”理念，用心做小案，守好大平安。通过加强巡逻防控、提高破案率、优化服务举措等方式，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安全感和满意度。

奋力走好新的“赶考”之路

——沿着总书记的足迹之河北篇

“总书记在河北考察时，多次到农村、企业、社区、学校、医院、科研院所等地，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体察民情、体恤民意，与群众心连在一起、情融在一起，体现了总书记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和真挚情怀。”

“总书记在河北考察时，多次到农村、企业、社区、学校、医院、科研院所等地，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体察民情、体恤民意，与群众心连在一起、情融在一起，体现了总书记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和真挚情怀。”

“总书记在河北考察时，多次到农村、企业、社区、学校、医院、科研院所等地，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体察民情、体恤民意，与群众心连在一起、情融在一起，体现了总书记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和真挚情怀。”

“总书记在河北考察时，多次到农村、企业、社区、学校、医院、科研院所等地，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体察民情、体恤民意，与群众心连在一起、情融在一起，体现了总书记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和真挚情怀。”

“总书记在河北考察时，多次到农村、企业、社区、学校、医院、科研院所等地，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体察民情、体恤民意，与群众心连在一起、情融在一起，体现了总书记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和真挚情怀。”

“总书记在河北考察时，多次到农村、企业、社区、学校、医院、科研院所等地，深入基层、深入群众，体察民情、体恤民意，与群众心连在一起、情融在一起，体现了总书记对人民群众的深厚感情和真挚情怀。”

《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一百年大事记(1921—2021年)》出版发行

新华社北京1月24日电 由中共中央党史和文献研究院组织编写，中央文献出版社出版发行的《马克思主义中国化一百年大事记(1921—2021年)》日前出版发行。

该书共分10卷，系统梳理了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百年来的重大事件、重要会议、重要著作、重要人物、重要理论成果等，是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百年历程的权威记录。

袁隆鲁晋 幸福路歌来

【上接1版】袁隆平院士团队研发的“第三代杂交水稻”在鲁晋两省示范种植，亩产突破1000公斤，为粮食安全提供了有力保障。

袁隆平院士团队研发的“第三代杂交水稻”在鲁晋两省示范种植，亩产突破1000公斤，为粮食安全提供了有力保障。

聊城双向发力推动能源结构深度调整

【上接1版】聊城市委、市政府坚持“双轮驱动”，一方面加大清洁能源开发利用，另一方面推动传统能源转型升级，能源结构不断优化。

聊城市委、市政府坚持“双轮驱动”，一方面加大清洁能源开发利用，另一方面推动传统能源转型升级，能源结构不断优化。

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国有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公告

阳谷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2-0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招标拍卖挂牌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我局定于2022年1月28日上午10:00时在阳谷县公共资源交易网公开出让国有土地使用权。

宗地编号	宗地名称	宗地位置	宗地用途	宗地面积	出让年限
YG-2022-025	工业用地	阳谷县工业园区	工业用地	15000平方米	50年

山东明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4.5万吨涤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项目概况：年产4.5万吨涤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总投资1.2亿元。

公示内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编制单位、联系方式、公众参与方式等。

公示期限：自2022年1月24日起至2022年1月31日止。

图 3-2 报纸公示照片

3.2.3 张贴

我单位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5 月 26 日期间在（厂址、田楼村、杜庄村、倪官屯村、厂址等地）进行了张贴公示。张贴公示照片见图 3-3。



倪官屯村



田楼村

图 3-3 张贴公示照片

3.3 查阅情况

我单位在厂址设立发放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处。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我单位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反对意见。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我单位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质疑性意见，因此未开展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我单位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反对意见。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年产 4.5 万吨锦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收到反对意见，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年产 4.5 万吨锦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承诺时间：2022 年 5 月 26 日

7 附件

委托书

山东朗格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有关规定，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4.5 万吨锦纶工业布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应执行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特委托贵公司承担此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请尽快组织实施。

特此委托

委托单位：山东时风（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 1 月